

萧红

傳

丁言昭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

留得那半部『红楼』给别人写了。」

萧红 姓张，名乃莹

笔名悄吟、田娣等

一九一一年六月一日

生于黑龙江呼兰县

一九四二年一月廿二日卒于香港



丁言昭
著

萧 红

傳

江苏文艺出版社

(苏)新登字007号

萧红传

作 者：丁言昭

责任编辑：郭济访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淮海印刷厂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11 插页 2

1993年9月第1版 1996年3月第2次印刷

字数：220,000 印数：1500-11565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0541-7/I·520

定 价：15.0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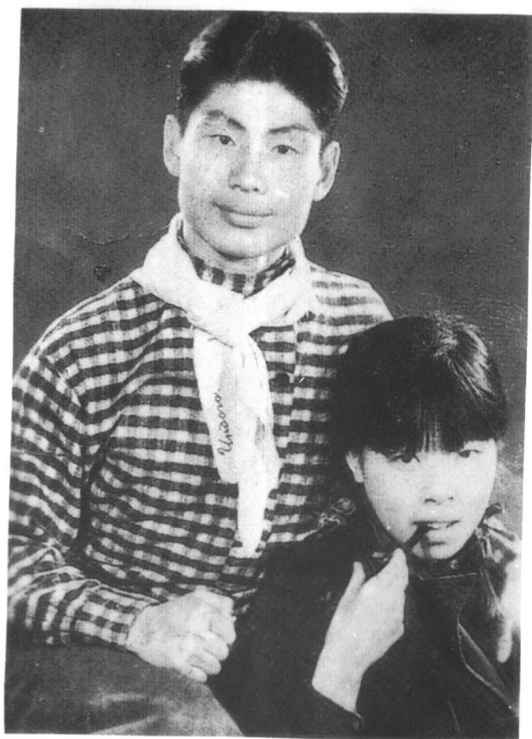
萧红在香港（摄于1940年）



萧红与其生母姜玉兰（约摄于1914年前后）



萧红与萧军在上海（摄于1935年）



萧红、萧军与许广平（左）
海婴（前立者）在上海虹桥万
国公墓鲁迅墓侧（摄于1937年春）



黑龙江省呼兰县萧红故居



重新安葬于广州银河公墓的萧红墓。



作者访萧军（摄于1980年10月18日）

目 录

序 言	[香港] 刘以鬯	1
第一章	失爱的童年	
	(一九一一~一九三〇)	
一、	一个不吉利的日子	5
二、	在后院玩耍的小姑娘	7
三、	上学喽	11
四、	三个好朋友	14
五、	初试笔锋	18
六、	画家梦	20
七、	上街游行	22
八、	告别学生时代	24
第二章	在爱的路上跋涉	
	(一九三一~一九三四)	
九、	比青杏还酸	30
十、	白马王子	33
十一、	幸亏涨大水	36
十二、	方遣春温上笔端	39

十三、真挚的朋友——金剑啸	41
十四、爱的结晶——《跋涉》	47
十五、穷开心	50
十六、爱是什么滋味	52
十七、别故乡	55
第三章 沐浴在爱河中	
(一九三四~一九三七)	
十八、过关	62
十九、快乐的时光	65
二十、又要走了	70
二十一、进军上海	72
二十二、赴宴	78
二十三、搬家	84
二十四、为鲁迅的手稿遭遇抱不平	87
二十五、鲁迅来作客	90
二十六、三个“小奴隶”	94
二十七、《生死场》之恋	101
二十八、鲁迅家常客	107
二十九、厮守不如小别	113
三十、两只小刺猬	118
三十一、巨星陨落	125
三十二、巧遇	134
三十三、拜墓	141
三十四、剪不断、理更乱	145

三十五、北京小住	152
三十六、战争爆发了	159
三十七、与绿川英子为邻	161
第四章 在爱的旋涡中挣扎	
(一九三八~一九三九)	
三十八、欢乐的小金龙巷	175
三十九、她身边出现了他	179
四十、飞来一位“蜜蜂小姐”	183
四十一、与胡风的交往	187
四十二、去山西临汾	191
四十三、首次创作剧本	195
四十四、劳燕分飞	197
四十五、又住小金龙巷	209
四十六、老乡情	214
四十七、搬到“文协”去	216
四十八、歌乐山上小憩	221
四十九、嘉陵江边	225
第五章 爱的葬礼	
(一九四〇~一九四二)	
五十、初到香港	237
五十一、频频亮相	242
五十二、茅盾写《序》	247
五十三、友情难却	252
五十四、又一位长者	257

五十五、桃花潭水深千尺	262
五十六“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	279
附录一 萧红年表	295
附录二 萧红著作目录	299
附录三 萧红研究资料目录	311
后 记	342

序 言

[香港] 刘以鬯

萧红的《呼兰河传》是长篇小说，茅盾却说“也许有人会觉得《呼兰河传》不是一部小说”。杜一白、张毓茂赏析《呼兰河传》时，也认为“萧红作品很难用一般的小说规程来加以规范”。值得注意的是：萧红的一生，磨折特多，倒是有着小说情节和小说结构的。也许为了这个理由，刘慧心、松鹰以萧红（悄吟）的身世作为蓝本写成长篇小说《落红萧萧》；台湾的谢霜天也以萧红的一生来创作《梦回

呼兰河》。

《梦回呼兰河》的副题是《萧红传》，与肖凤的《萧红传》有很大的差异；萧凤的《萧红传》是传记；谢霜天的《萧红传》是传记体小说。

传记体小说，由小说与传记混合而成，可以用文学色彩使想像穿上真实的罩衣。传记则不同。传记以记述事实为主，必须从确证中求索真相。问题是：探究真相是艰难的工作，说来容易做起来难，像铁峰的《萧红传略》，虽然做了许多发掘工作，却被葛浩文(Howard C. Goldblatt)指为资料不足；骆宾基的《萧红小传》虽然大部分是第一手资料，也被葛浩文“发现不少错误”。(请参看《中报月刊》第八期，葛浩文：《从中国大陆文坛的“萧红热”谈起》。)至于葛浩文本人写的《萧红评传》，无论英文版或中文版，同样有失真的记述。由此可见，写传记的学者在使用材料时倘若没有辨别真伪的能力，就不可能写得准确。关于这一点，不妨举一个实例来说明。譬如：萧红寿终的地点，是每一位萧红研究者必须知道的事情，但在几位学者与作家的笔下，竟各有各的写法：

(一) 骆宾基在《萧红小传》中说萧红寿终的地点是“红十字会临时设立的圣提士及临时医院”，将“圣士提反”写成“圣提士及”。但在《萧红逝世一周年祭》中，他却三处将“圣士提反”写成“圣提士反”。

(二) 台湾海风出版社的《萧红》(《中国新文学大师名作赏析丛书》)一书中，《萧红年表》提到“圣士提反临

时医院”时，也写成“圣提士反”。

(三) 葛浩文在《萧红评传》中说萧红死在“红十字会设在学校中的临时医院”，未提学校的名字。

(四) 萧凤在她的《萧红传》与《萧红散文选集·前言》中，将“圣士提反”写成“圣提司凡”。

(五) 沈昆朋在《萧红年谱》中则说：“萧红被赶出，栖身红十字会设立的圣提士氏临时医院。”

(六) 郭宛在《萧红之死》中将“圣士提反女校”写成“圣提司梵女校”。

(七) 杜一白、张毓茂的《萧红作品欣赏》(新版)与沈昆朋一样，也将“圣士提反”写成“圣提士氏”。

(八) 谢霜天的《梦回呼兰河》与葛浩文的《萧红评传》一样，也没有写出学校的名字。

(九) 刘慧心、松鹰在《落红萧萧》中则说萧红死在玛丽医院。

萧红寿终的地点，绝对不能乱写，学者必须确实记录，不应该出现这么多的差异。塞缪尔·约翰逊(Samuel Johnson)认为“传记在于探求确确实实、不加夸张的真实”，说明写传记的学者、作家应以史实为依据，不能虚构。

好的传记作者必定是真实的探索者，因为真实是衡量传记优劣的价值尺度。丁言昭懂得这个道理，在掌握有利的条件后，下了很大的功夫求真求是，准确地、翔实地、可靠地记录了萧红的一生。她的《萧红传》虽然可以当作小

萧 红 传

说阅读，却不是小说。

萧红为呼兰河写传，写出一部优秀的小说；丁言昭为萧红写传，写出一本优秀的传记。

一九九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第一章 失爱的童年

(一九一一~一九三〇)

一、一个不吉利的日子

走六小时寂寞的长途，
到你头边放一束红山茶，
我等待着，长夜漫漫，
你却卧听着海涛闲话。

——戴望舒《萧红墓照片题诗录》

清乾隆年间，山东省东昌府莘县长兴社东十甲杨皮营村（今为山东省聊城地区莘县）有一位叫张岱的，携全家迁移东北，在黑龙江呼兰县落脚谋生。其第四代张维岳于

一九〇〇年将自己的第三个儿子张廷举过继给堂兄张维祯。

张维祯的妻子姓范，一九〇八年的一天，范氏下乡串亲到呼兰县北姜家窝堡，看中了塾师姜文选的大女儿姜玉兰后，便托该屯的宋六作媒。当时张廷举在齐齐哈尔读书，姜文选只看张廷举的照片，就订下了这门亲事。一九〇九年八月张廷举与姜玉兰结婚。张家在呼兰县是有头面的人家，婚事办得挺热闹。第二年下半年，姜玉兰有喜了，婆婆范氏热切地希望儿媳能给她生个孙子，因为范氏自己生了三个女孩，没有儿子传宗接代，故从堂兄那儿过继个儿子来。转眼到了一九一一年农历五月初五端午节（阳历是六月一日），家家点起菖蒲叶避邪，小孩额上用雄黄写了个“王”，用以驱鬼。范氏想，儿媳千万别在这天生产。可事与愿违，偏偏是这天，在呼兰县龙王庙胡同张家大院（今文化路二十九号）正房东尾南炕上，诞生了一个女孩。女孩的祖母、父亲都满脸的不高兴，一是嫌她是女的；二是认为端午节是忌日，不吉利，“要错开它，说她是阴历初八生的。”①

不管怎么不喜欢，名字总要取的，内当家的范氏给这个小姑娘取名荣华，那是为了往后能荣华富贵。这个叫荣华的小姑娘，大号叫张乃莹，后来取了个笔名叫萧红。

端午节年年有，生和死天天有，这一天，是屈原之死，是萧红之生，由此奏响生和死、爱和恨交织的命运交响曲。